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eamless Gree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無縫綠色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遷冊至百慕達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0)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概要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總收入約146,6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增加約21.1%。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0,6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虧損增加約58.2%。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

茲提述無縫綠色中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之公告, 內容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

完成審核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 本公司核數師金道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完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審核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及經審核財務報表之重大差異載列於本公告「未經審核與經審核全年業績之重大差異」一節。

經審核全年業績

董事欣然宣佈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審核業績, 連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入	4	146,602	121,060
銷售成本	5	(135,466)	(110,909)
毛利		11,136	10,151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淨額	4	(913)	36
銷售及分銷開支	5	(1,017)	(201)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5	(14,462)	(13,342)
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回/(減值撥備)		506	(1,888)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之減值撥備		(338)	(26)
經營虧損		(5,088)	(5,270)
融資成本		(4,545)	–
所得稅前虧損		(9,633)	(5,270)
所得稅開支	6	(657)	(1,425)
本年度虧損		(10,290)	(6,695)
以下應佔年度(虧損)/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10,557)	(6,723)
– 非控股權益		267	28
		(10,290)	(6,69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之每股虧損			
– 基本(港仙)	7	(0.67)	(0.43)
– 攤薄(港仙)	7	(0.67)	(0.43)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10,290)	(6,695)
其他全面虧損(除稅後)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之匯兌差額		(1,260)	(4,473)
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4)	(762)
		(1,264)	(5,235)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除稅後)		(11,554)	(11,930)
以下應佔本年度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11,768)	(11,958)
— 非控股權益		214	28
		(11,554)	(11,93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045	3,730
使用權資產		4,261	–
投資物業		12,321	13,741
無形資產		507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328	332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9	168	171
非流動資產總額		26,630	17,974
流動資產			
存貨		7,763	6,223
應收賬款及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9	62,996	88,136
其他流動資產		21,990	1,32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1,137	5,014
流動資產總額		103,886	100,693
資產總額		130,516	118,667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78,626	78,626
儲備		(37,777)	(26,009)
		40,849	52,617
非控股權益		2,538	–
權益總額		43,387	52,617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其他借款		3,000	–
租賃負債		2,897	–
遞延所得稅負債		744	1,048
非流動負債總額		6,641	1,04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0	31,158	46,687
合約負債	3	2,118	1,036
流動所得稅負債		2,282	2,279
其他借款		28,203	–
承兌票據		15,000	15,000
租賃負債		1,727	–
流動負債總額		80,488	65,002
負債總額		87,129	66,050
權益及負債總額		130,516	118,66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無縫綠色中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發光二極管(「LED」)及相關產品、製造及銷售電子光學產品及藍寶石水晶錶片、買賣酒類產品，以及物業投資。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一月十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自二零零一年八月十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七日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股東議決透過撤銷於開曼群島之註冊，將本公司之註冊地點由開曼群島更改為百慕達及根據百慕達法例以獲豁免公司形式持續存在。遷冊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二日完成。遷冊對本公司之持續性及上市地位並無構成任何影響。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分別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及香港上環干諾道西21-24號海景商業大廈1604室。

除另有指明者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以千港元為單位(「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規定而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及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除外。

2.1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及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 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預付款項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除下文附註2.1(c)所披露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外，採納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改進及詮釋並未對過往期間確認之數額造成任何重大影響，且預期不會對本期間或未來期間造成重大影響。

2 編製基準(續)

2.1.1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詮釋及經修訂框架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詮釋及經修訂框架之影響，預期於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不會對本集團及可預見未來交易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無意於該等準則各自的生效日期前提早採納該等準則。

(c)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惟按該準則的簡化過渡方法所允許，並未重列二零一八年報告期間的比較資料。因此，因新租賃準則所引起的重新分類及調整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年初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原則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該等負債以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並採用承租人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於租賃資產所在的各個地區或區域的增量借貸利率進行貼現。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適用於該等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貼現率為5.25%。

(i) 租賃負債的計量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1,175
於初始應用日期採用承租人的增量借貸利率貼現	979
加：考慮延期選擇權時租賃負債之調整	330
減：未確認為負債的短期租賃	(301)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	1,008
其中：	
流動租賃負債	556
非流動租賃負債	452
	1,008

2 編製基準(續)

2.1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續)

(c)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續)

(ii) 使用權資產的計量

使用權資產乃按相等於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並經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租賃有關的任何預付租金費用的款項進行調整。於初始應用日期，概無虧損性租賃合約需要對使用權資產進行調整。

(iii)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之調整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會計政策變動影響下列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項目：

- 使用權資產—增加1,008,000港元
- 流動租賃負債—增加556,000港元
- 非流動租賃負債—增加452,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累計虧損並無受到任何影響。

(iv) 所應用的可行權宜方法

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使用以下該準則所允許的可行權宜方法：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使用單一貼現率；
- 依賴先前關於租賃是否虧損性的評估作為進行減值審閱之替代方法—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並無虧損性合約；
- 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剩餘租期少於十二個月的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為短期租賃；
- 在首次應用日期之使用權資產計量中排除初始直接成本；及
- 當合約包含延長租約的選擇時，以事後分析結果確定租期。

本集團亦已選擇不重新評估合約在首次應用日期是否或包含租賃。相反，對於在過渡日期之前訂立的合約，本集團依據其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作出的評估。

2 編製基準(續)

2.2 持續經營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分別約10,600,000港元及22,100,000港元。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本集團之現金流量預測，其涵蓋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十二個月期間。董事認為，經計及以下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滿足其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到期之財務責任：

- (1)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本集團自一間獨立非銀行金融機構取得20,000,000港元年利率12%之三年期貸款融資額度，並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自該貸款融資額度支取650,000港元。於年末後，已進一步支取貸款本金額1,550,000港元；
- (2)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本集團自一間獨立非銀行金融機構取得人民幣25,000,000元(相當於約27,000,000港元)年利率7.5%之兩年期貸款；及
- (3)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本集團自一名董事分別取得10,000,000港元年利率5%之兩年期貸款及人民幣15,000,000元(相當於約16,200,000港元)年利率6%之兩年期貸款。

倘本集團未能持續經營，須作出調整以撇減本集團資產之賬面值至其可收回款項，以就任何可能產生之其他負債計提撥備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之影響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

3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已確定為本公司董事會。主要營運決策人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分配資源及釐定經營分部。

四個經營分部如下：

- (a) LED及相關產品分部(「LED」)從事製造及買賣LED及相關產品；
- (b) 電子光學產品分部(「電子光學」)提供用於手錶產品之電子光學產品；
- (c) 酒類產品分部(「酒類」)從事買賣酒類產品；及
- (d) 藍寶石水晶錶片分部(「藍寶石」)供應主要用於製造手錶產品之水晶錶片。

可呈報分部業績指各分部產生之損益，不包括利息收入、其他借款之利息開支、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減值撥備及未分配公司開支。

分部資產並不包括未分配公司資產、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分部負債並不包括未分配公司負債、其他借款、承兌票據、流動所得稅負債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3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LED 千港元	電子光學 千港元	酒類 千港元	藍寶石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向外來客戶銷售	145,683	200	719	-	146,602
分部業績					
	2,028	(294)	(310)	-	1,424
未分配：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1,145)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之 減值撥備					(338)
未分配公司收入					21
未分配公司開支					
—員工成本					(2,058)
—其他					(7,537)
所得稅前虧損					(9,63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112,332	27	2,755	-	115,114
未分配：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78
投資物業					12,321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金 融資產					328
其他未分配資產					2,475
資產總額					130,516
分部負債					
	(26,118)	(5,187)	(34)	-	(31,339)
未分配：					
承兌票據					(15,000)
其他借款					(31,203)
即期所得稅負債					(2,282)
遞延所得稅負債					(744)
其他未分配負債					(6,561)
負債總額					(87,129)

3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LED 千港元	電子光學 千港元	酒類 千港元	藍寶石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2,495)	-	-	-	-	(2,495)
利息收入	-	-	-	-	21	21
融資成本	(3,768)	-	-	-	(777)	(4,545)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折舊	(1,641)	-	(1)	-	(492)	(2,134)
所得稅開支	(934)	(9)	-	-	286	(657)
存貨之減值撥備	(795)	-	-	-	-	(795)
應收賬款減值撥回	506	-	-	-	-	506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 資產減值撥備	-	-	-	-	(338)	(338)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LED 千港元	電子光學 千港元	酒類 千港元	藍寶石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	------------	-------------	-----------	------------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向外來客戶銷售	117,814	1,992	1,254	-	121,060
---------	---------	-------	-------	---	---------

分部業績	3,969	(286)	77	(2)	3,758
-------------	-------	-------	----	-----	-------

未分配：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之

減值撥備 (26)

未分配公司收入 22

未分配公司開支

—員工成本 (2,634)

—其他 (6,390)

所得稅前虧損					(5,270)
--------	--	--	--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98,569	1,045	3,863	-	103,477
------	--------	-------	-------	---	---------

未分配：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21

投資物業 13,741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金

融資產 332

其他未分配資產 496

資產總額					118,667
------	--	--	--	--	---------

3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LED 千港元	電子光學 千港元	酒類 千港元	藍寶石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負債	(40,678)	(5,188)	(22)	(32)	(45,920)
未分配：					
承兌票據					(15,000)
即期所得稅負債					(2,27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48)
其他未分配負債					(1,803)
負債總額					(66,050)

	LED 千港元	電子光學 千港元	酒類 千港元	藍寶石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183)	–	(3)	–	–	(186)
利息收入	–	–	–	–	22	2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01)	–	(1)	–	(32)	(534)
所得稅開支	(1,415)	–	(10)	–	–	(1,425)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1,888)	–	–	–	–	(1,888)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 資產減值撥備	–	–	–	–	(26)	(26)

地區資料

(a) 從外來客戶賺取之收入

本集團按地區(由貨品交付城市而釐定)分類之從外來客戶賺取之收入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中國	142,440	117,846
香港	4,162	3,209
澳門	–	5
	146,602	121,060

3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續)

(b)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除外)按地區列示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中國	25,020	17,518
香港	1,282	124
	26,302	17,642

主要客戶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四名(二零一八年：一名)客戶個別向本集團之收入貢獻超過10%，每名客戶貢獻之收入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客戶A	64,851	-
客戶B	23,152	-
客戶C	17,884	-
客戶D	15,570	-
客戶E	-	105,559

合約資產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確認任何收益相關之合約資產(二零一八年：無)。

合約負債

結餘指預收客戶款項。本集團確認以下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合約負債	2,118	1,036

(a) 合約負債之重大變動

本集團根據合約規定之付款安排從客戶收取款項。合約款項通常提前收取，有關合約主要來自銷售LED及相關產品。

3 分部資料(續)

(b) 就合約負債確認之收入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之結轉合約負債有關之收入金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銷售LED及相關產品	1,036	532

(c) 未履行合約

由於所有相關合約的期限為一年或以下，故本集團選擇可行權宜方法，且並無披露餘下履約責任。

4 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淨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按時間點確認之客戶收入		
銷售LED及相關產品	145,683	117,814
銷售電子光學產品	200	1,992
銷售酒類產品	719	1,254
	146,602	121,060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21	22
其他	211	14
	232	36
其他虧損淨額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1,145)	-
	(1,145)	-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淨額	(913)	36

5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之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630	550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955	534
— 使用權資產	1,179	—
已售存貨成本	129,506	106,164
存貨之減值撥備	795	—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6,013	6,072
匯兌虧損	451	241
經營租賃項下租賃付款	—	1,323
短期租賃之租賃付款	424	—
法律及專業費用	5,178	3,860
分包費用	1,942	2,433
其他	3,872	3,275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總額	150,945	124,452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	10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934	2,007
— 上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9	(592)
遞延所得稅	(286)	—
	657	1,425

由於業務營運須繳納相關利得稅，故須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資格集團實體之香港利得稅乃就首2,000,000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8.25%計算，而餘下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稅率16.5%計算。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資格之集團實體之溢利繼續按劃一稅率16.5%繳稅。

就本集團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實體之應課稅收入計提企業所得稅撥備。除適用之優惠稅率外，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為25%(二零一八年：25%)。

7 每股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10,557)	(6,723)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572,517	1,572,51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0.67)	(0.43)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之計算方式為假設行使所有具潛在攤薄之普通股以調整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本公司現有一類(二零一八年：一類)具潛在攤薄之普通股：購股權(二零一八年：購股權)。就購股權而言，按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之貨幣價值計算，以釐定可按公平值(定為本公司股份期內之平均市價)購入之股份數目。按上述方式計算之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時應已發行之股份數目作比較。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乃由於假設不行使與已發行之購股權有關之潛在普通股，因其對每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影響。

8 股息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概無建議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9 應收賬款及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62,484	92,200
減：減值撥備	(4,644)	(5,213)
應收賬款淨額	57,840	86,987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12,786	10,546
減：減值撥備	(7,462)	(9,226)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5,324	1,320
應收賬款及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總額	63,164	88,307
減：分類為非流動部分之款項	(168)	(171)
流動部分	62,996	88,136

9 應收賬款及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續)

(a) 應收賬款

本集團授予貿易債務人之信貸期通常介乎0至180日。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30天內	9,745	8,225
31至60天	12,665	8,694
61至90天	6,858	9,528
超過90天	33,216	65,753
	62,484	92,200

1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	14,271	37,320
應付一名董事之款項	690	—
應付代價	2,865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332	9,367
	31,158	46,687

應付一名董事之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不計息及按要求償還。

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30天內	686	7,991
31至60天	1,631	4,796
61至90天	996	8,492
超過90天	10,958	16,041
	14,271	37,320

本集團供應商所提供的之平均信貸期限為0至60天。

11 業務合併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完成自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東莞市楓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之51%股權。於收購日期之總體財務資料列示如下：

	千港元
代價：	
— 現金	2,926
購入可識別資產、所承擔負債及非控股權益之臨時公平值之已確認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64
使用權資產	3,089
存貨	328
按成本攤銷之其他金融資產	239
其他流動資產	50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7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552)
合約負債	(92)
租賃負債	(3,411)
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4,743
非控股權益	(2,324)
商譽	507
	2,926
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現金代價	(2,926)
減：已購入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78
應付代價	2,926
	678

附註：

(a) 收入及溢利貢獻

年內該業務合併自收購日期起計貢獻並計入綜合損益表之收入及溢利分別約為34,448,000港元及546,000港元。倘綜合入賬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進行，綜合損益表將分別顯示備考收入約156,912,000港元及虧損10,918,000港元。

(b) 所收購可識別資產之臨時公平值

所收購可識別資產之公平值為臨時，尚待接獲該等資產之最終估值後才可落實。已就該等公平值調整計提遞延稅項負債。

(c) 業務合併之商譽

商譽產生自預期於本集團收購該附屬公司後產生之協同作用。

(d) 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按其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已確認金額之比例確認。

12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13 報告期後事項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爆發COVID-19疫情以及不確定的宏觀經濟環境，已導致第一季度本集團中國生產線的供應鏈物流中斷，同時令銷售訂單減少。儘管於二零二零年三月逐步復產，但預期這將導致二零二零年產量減少，進而導致收入減少。

影響程度取決於COVID-19疫情的持續時間、預防措施的有效性以及監管政策的實施。本集團將密切監察有關情況以及本集團所面臨的COVID-19相關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並積極評估及應對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業績的影響。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者外，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日期之後並無發生其他重大事件。

未經審核與經審核全年業績之重大差異

我們於下文載列未經審核及經審核全年業績內各財務報表項目之間的差異，連同差異的解釋附註：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業績 千港元	差異 千港元
收入		146,602	146,602	–
銷售成本	(1), (2), (5)	(135,466)	(134,786)	(680)
毛利		11,136	11,816	(680)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淨額		(913)	(913)	–
銷售及分銷開支	(1), (5)	(1,017)	(1,061)	44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5)	(14,462)	(14,323)	(139)
應收賬款減值撥回／(減值撥備)	(3), (4)	506	(1,125)	1,631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之減值撥備	(3), (4)	(338)	–	(338)
經營虧損		(5,088)	(5,606)	518
融資成本	(5)	(4,545)	(4,423)	(122)
所得稅前虧損		(9,633)	(10,029)	396
所得稅開支	(6)	(657)	(1,144)	487
本年度虧損		(10,290)	(11,173)	883
以下應佔年度(虧損)／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10,557)	(11,375)	818
— 非控股權益		267	202	65
		(10,290)	(11,173)	883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業績 千港元	差異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10,290)	(11,173)	883
其他全面虧損(除稅後)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之匯兌差額	(7)	(1,260)	(1,324)	64
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7)	(4)	9	(13)
		(1,264)	(1,315)	51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除稅後)		(11,554)	(12,488)	934
以下應佔本年度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11,768)	(12,690)	922
— 非控股權益		214	202	12
		(11,554)	(12,488)	93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未經審核	差異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9,045	8,988	57
使用權資產	(9)	4,261	3,937	324
投資物業		12,321	12,321	–
無形資產	(10)	507	–	507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7)	328	341	(13)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168	168	–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額		26,630	25,755	875
		<hr/>	<hr/>	
流動資產				
存貨	(2)	7,763	8,545	(782)
應收賬款及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4)	62,996	61,552	1,444
其他流動資產		21,990	20,151	1,83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7)	11,137	11,141	(4)
		<hr/>	<hr/>	
流動資產總額		103,886	101,389	2,497
		<hr/>	<hr/>	
總資產		130,516	127,144	3,372
		<hr/>	<hr/>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78,626	78,626	–
儲備		(37,777)	(38,699)	922
		<hr/>	<hr/>	
		40,849	39,927	922
非控股權益	(11)	2,538	2,648	(110)
		<hr/>	<hr/>	
權益總額		43,387	42,575	812
		<hr/>	<hr/>	

	附註	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業績 千港元	差異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其他借款		3,000	3,000	-
租賃負債	(9)	2,897	2,866	31
遞延所得稅負債	(6)	744	947	(203)
非流動負債總額		6,641	6,813	(172)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5), (12)	31,158	29,654	1,504
合約負債	(12)	2,118	1,164	954
流動所得稅負債	(6)	2,282	2,307	(25)
其他借款		28,203	28,203	-
承兌票據		15,000	15,000	-
租賃負債	(9)	1,727	1,428	299
流動負債總額		80,488	77,756	2,732
負債總額		87,129	84,569	2,560
權益及負債總額		130,516	127,144	3,372

附註：

- (1) 該差異乃由於將若干銷售成本重新分類至銷售及分銷開支所致。
- (2) 該差異乃由於已識別存貨減值虧損。
- (3) 該差異乃由於重新分類財務報表項目，以將應收賬款減值虧損從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減值虧損單獨呈列。
- (4) 應收賬款及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差異乃由於落實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所致。
- (5) 已識別就若干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及融資成本計提額外撥備。
- (6) 所得稅開支及負債差異乃由於差異導致更新溢利計算所致。
- (7) 該差異乃由於匯率換算及約整差額所致。
- (8) 該差異乃由於已識別折舊超額撥備。
- (9) 該差異乃由於落實評估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所致。
- (10) 該等無形資產產生自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所詳述之新收購附屬公司之業務合併。
- (11) 該差異乃由於分佔非控股權益之經調整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
- (12) 該差異乃由於若干其他應付款項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計算之後續變動、財務比率及比較年度之百分比變動外，二零一九年未經審核業績公佈所載之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業務及財務回顧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活動涉及製造及買賣LED及相關產品、製造及銷售電子光學產品及藍寶石水晶錶片、買賣酒類產品以及物業投資。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總收入約為146,6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所產生金額約121,100,000港元增加21.1%。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0,600,000港元，而二零一八年之虧損則約為6,700,000港元。

收入

LED及相關產品部門

於本年度，本集團LED及其他相關產品部門錄得收入145,7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17,800,000港元），增加約23.7%。自二零一八年以來，本集團啟動一項新的LED及相關產品系列，該系列產品在香港及中國市場佔有一席之地。我們預期將在未來幾年將獲得LED及相關產品的經常性以及日益增多的採購訂單。

電子光學產品部門

於本年度，本集團電子光學產品部門錄得收入2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0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減少90.0%。該部門表現維持疲軟，原因為傳統手錶市場低迷。董事會將繼續監察市況，並將繼續物色商機，以發揮本集團於手錶行業的豐富經驗。

酒類產品買賣部門

本集團酒類產品買賣部門錄得收入7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3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減少46.2%。鑒於自二零一八年起出現中美貿易緊張跡象，本集團放緩其新酒類業務的業務發展，以待中美貿易緊張明朗化及保稅倉庫租賃費用轉趨穩定，董事會將繼續調整其策略，以探索商機，發揮本集團於酒類買賣業的豐富經驗。本公司亦將檢討其分銷渠道的表現，並適時作出必要調整。

藍寶石水晶錶片部門

於本年度，本集團藍寶石水晶錶片部門並無錄得任何收入（二零一八年：無），主要由於智慧手錶之競爭導致傳統手錶市場低迷。本公司正物色買賣手錶及手錶相關部件的機遇，減少對密集資本開支的倚賴。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於本年度，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總額為14,5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3,300,000港元），增加9.0%，乃主要由於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所致。

應收賬款及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之減值撥回／（減值撥備）

本年度內，本集團主要通過應收賬款已按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就收回可能性整體評估歸類，並基於預期信貸虧損之評估，確認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回50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減值撥備1,888,000港元）。

本年度內，本集團確認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減值撥備33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6,000港元）。

資本架構、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及維持穩健之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盡量提高其股東（「股東」）價值。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就經濟情況變動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派發之股息金額、發行新股份、獲得其他借貸或出售資產以減債。

本集團基於資產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承兌票據、租賃負債及其他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計算。資本總額為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計算。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31,158	46,687
承兌票據	15,000	15,000
租賃負債	4,624	–
其他借款	31,203	–
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1,137)	(5,014)
債務淨額	70,848	56,673
權益總額	43,387	52,617
總資本	114,235	109,290
資產負債比率	62.0%	51.9%

資產負債比率提高乃由於本年度其他借款增加以及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致。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東資金減少至約43,4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52,6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年度經營虧損所致。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資產約為103,9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00,700,000港元），其中約11,1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5,000,000港元）為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為11,1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5,000,000港元），其中約5%、95%及0%（二零一八年：約40%、51%及9%）分別以港元（「港元」）、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計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其他借款及承兌票據均按固定利率計息，到期日及貨幣情況載列如下：

	1年內 千港元	第2年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港幣	15,650	3,000	18,650
人民幣	27,553	–	27,553
	43,203	3,000	46,203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會監察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水平，並將其保持在管理層認為合適之水平，以撥付本集團之營運所需及減少現金流波動之影響。本集團倚賴經營業務所產生資金及集資活動之資金。

應收賬款主要指LED及相關產品的銷售額，約佔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總額約99.6%以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應收賬款約34,900,000港元已於隨後結償。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大陸及香港經營業務。就中國大陸業務而言，大多數交易以人民幣計值。預期面臨的匯率波動風險較小。就香港業務而言，大多數交易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由於聯繫匯率制度下美元與港元匯率掛鈎，匯率波動風險僅於換算至本集團呈列貨幣時出現。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採用任何貨幣對沖工具。然而，管理層將於有需要時監察本集團之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72名(二零一八年：58名)僱員。僱員乃根據彼等之表現及工作經驗獲發薪酬。除基本薪金及退休計劃外，員工福利包括本集團提供位於香港之員工宿舍、表現花紅及購股權。於本年度包括董事酬金之總員工成本約為6,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6,100,000港元)。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與聯屬公司

年內，本集團已完成收購一間單獨對本集團不屬重大之附屬公司。除上文所述者外，年內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任何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訴訟

- (i)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六日，JMM Business Network Investments (China) Limited(「JMM」)對(a)陳家明先生、倪佩慶先生、何俊傑先生、譚澤之先生、吳啟誠先生、Jal Nadirshaw Karbhari先生及陳詩敏女士(均為前任董事)；及(b)本公司發出傳訊令狀。在本訴訟中，JMM尋求質疑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二月九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有效性，但並無指明對本公司作任何貨幣索償。董事概不知悉本訴訟自二零一二年第三季度有任何重大進展。因此，董事認為，該訴訟不大可能對本公司之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 (ii)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Good Capital Resources Limited(「Good Capital」)對(a)陳家明先生、倪佩慶先生、何俊傑先生、譚澤之先生、吳啟誠先生、Jal Nadirshaw Karbhari先生及陳詩敏女士(均為前任董事)；及(b)本公司發出傳訊令狀。在本訴訟中，Good Capital尋求質疑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發行若干認股權證及授出若干購股權之有效性，但並無指明對本公司作任何貨幣索償。董事概不知悉本訴訟自二零一二年第三季度有任何進展。因此，董事認為，該訴訟不大可能對本公司之財務報表造成任何財務影響。

- (iii) 根據案件編號HCA 987/2016，Good Return (BVI) Limited(「Good Return」，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向Wickham Ventures Limited(「Wickham」)及李晞瑗女士(「李女士」)申索(其中包括)Good Return自Wickham收購Arnda Semiconductor Limited之買賣協議項下之溢利保證差額總值16,188,374港元(「法律訴訟」)。李女士提交一份抗辯書及反申索書，指控Good Return之失實陳述及違反協議，並要求賠償(未量化)，並尋求糾正及撤銷先前協議。法院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四日作出一項有利於Good Return之判決，金額為3,000,000港元加利息。
- (iv)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一日，本公司與Silver Bonus Limited(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及收購之買方)對劉妍聰先生(第一賣方)、Shinning Team Investment Limited(第二賣方)、Neo Partner Investment Ltd(「目標公司」)、景盛(中國)有限公司(目標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Chen Zai先生(為目標公司餘下55%股權之登記擁有人)發出傳訊令狀，申索補救，包括就失實陳述賠償違約損失及／或撤銷合約(包括聲明發行作收購代價之承兌票據無效及不可強制執行)以及就疏忽及違反受信職責而向本公司若干前董事索賠。本公司之申索涉及本集團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日之買賣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之補充協議補充)以代價23,800,000港元收購目標公司之28%股權，是項收購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三日完成。本公司已指示其法律顧問繼續維護其於法律訴訟中之權利。
- (v)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日，祝軍民(「祝先生」)對本公司發出一份傳訊令狀，以申索約3,500,000港元款項，即本公司被指稱於二零一三年向祝先生發行之承兌票據之面值。本公司已指示其法律顧問維護其於法律訴訟中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捲入任何重大訴訟。

前景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爆發COVID-19疫情以及不確定的宏觀經濟環境導致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集團中國生產線的供應鏈物流中斷。由於中國上游原材料供應商全面恢復生產的時間表各不相同，加之若干省市實施限制貨物及人員流動的政策，導致若干原材料短缺。儘管於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逐步復產，但預期這將導致二零二零年產量減少，進而導致收入減少。

影響程度取決於COVID-19疫情的持續時間、預防措施的有效性以及監管政策的實施。本集團將密切監察有關情況以及本集團所面臨的COVID-19相關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並積極評估及應對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業績的影響。鑒於整體市況疲弱，本集團將繼續對產能規劃採取保守態度，並採取嚴格的成本及風險管理措施，以防範經營前景中不確定性的加劇。

本公司持續檢討業務經營及財務狀況，以便為其未來業務發展制定業務計劃及策略，使本集團不僅發展其現有業務部門，亦可把握商機，多元化業務及擴大收入來源。本公司將致力以具效率並能達致成效之方式分配資源，以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之最佳利益。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本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本公司及／或附屬公司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除上述者外，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贖回其於GEM上市及買賣之任何股份，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條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書面清晰界定其職權範圍及責任。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顏國牛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唐榮港先生、歐衛安先生及吳宇豪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於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年報。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財務報表已遵照適用之會計原則及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編製。

報告期後事項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者外，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日期之後並無發生其他重大事件。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推行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著重透明度及對其股東及權益持有人負責。

本公司於本年度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下列所述者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2.1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黃健雄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主席」)，同時擔任本公司之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可讓本公司更有效及高效地制訂長遠業務策略以及執行業務規劃。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4.1條訂明，非執行董事應按固定任期獲委任，並膺選連任。所有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按固定任期獲委任，但須根據本公司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該守則之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所載所規定之交易標準。針對本公司作出的特定查詢，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於本年度，本公司所有董事已遵守所規定之交易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獨立核數師之工作範圍

載列於初步公佈內有關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獲得本集團核數師金道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金道連城」)所同意，該等數字乃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草稿所呈列之數額。金道連城就此執行之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而進行之鑒證業務委聘，而金道連城並無就此初步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業績公佈刊發在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victoryhousefp.com/lchp/8150.html)。本公司於本年度之年度報告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或之前向本公司股東寄發並可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無縫綠色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健雄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董事」)為：

執行董事：

黃健雄先生(主席)
黃勇華先生
黃達華先生
梁寶儀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顏國牛先生
唐榮港先生
歐衛安先生
吳宇豪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地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本公告亦將會刊載於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victoryhousefp.com/lchp/8150.html>)內。